

元朗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陸頌雄主席：

單車徑新的設施

請將是項討論事項列入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議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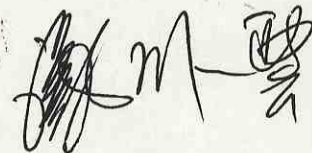
事緣：——

朗屏邨周邊的單車徑更換了新的設施，估計當局旨在提醒單車駕駛者在某些行人路或行車道交匯處下車。但有關設計卻大幅減少單車駕駛者推單車的空間，導致構思失效。

現謹透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建議：

- (一) 有關部門擴闊行進空間。
- (二) 在單車徑的出入口的地面加裝拱條，逼使單車駕駛者必須下車，推單車通過該等交匯處。

增選委員  
鄧川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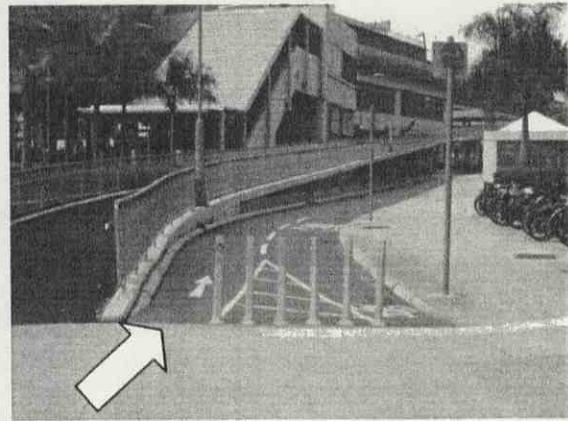
附件：媽廟路新交通安排現場的圖片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

附件：單車徑新的設施的圖片（一）



單車徑新的設施



空間不足讓單車駕駛者推單車通過



駕駛者沒有下車直駛而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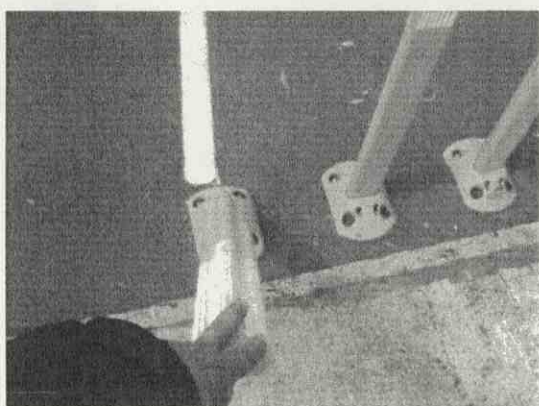
附件：單車徑新的設施的圖片的圖片（二）



駕駛者沒有下車直駛而過



駕駛者沒有下車直駛而過



新設施只可前後屈移



駕駛者沒有下車直駛而過

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一年度第二次會議

單車徑新的設施

(一) 由於西鐵朗屏站A出口行人路的行人流量高及行人路與單車徑交匯，本署在交匯點前豎立交通標誌要求騎單車者在此下車，沿單車徑行進空間推單車橫過行人路，避免騎單車直接駛過行人路而可能撞倒行人及造成意外。朗屏邨旁的單車徑的行進空間是根據本署標準研究部研究後的最新指引設計，有0.75米闊，闊度足夠讓市民推單車橫過，此標準是適用於全港政府的單車徑而需要騎單車者推單車橫過行人路的地點，現時單車徑會根據的最新指引按個別地點情況逐步進行改建。

如加闊行進空間，騎單車者可能因闊度加大，不依照交通標誌下車，很容易高速直駛過行人路，對行人構成危險，尤其是高流量的行人路，例如西鐵朗屏站A出口旁的單車徑。

(二) 騎單車者如在單車徑的出入口不下車及駛過拱條，他們可能會因駛過拱條導致車速突然減慢，騎單車者可能因車速減慢而失平行跌倒，構成危險。因此，本署不建議在單車徑的出入口加裝拱條。

運輸署

新界西交通工程部

二〇一一年三月